

策劃書大綱

一、本人服務機構及個人背景介紹

1-1.服務機構介紹

1-2.個人背景介紹

二、財務策劃書流程說明

三、客戶基本資料介紹

3-1.家庭成員基本資料

3-2.家庭收入與支出表

3-3.家財資產負債表

四、財務目標評估與需求分析

五、財務計畫建議與執行

5-1.轉職分析

5-2.人身保障準備

5-3.生育與教養計畫

5-4 孝養計畫

5-5 退休規劃

5-6.稅務&信託規劃

六、定期檢視及後續服務

附件

* 挪威與台北物價比較表

* 挪威所得稅率表

* 鴻海近五年平均價格

* 信義房屋忠駝國宅實價登錄統計

* 大陸昆山市與台北物價比較圖

* 日本大學學費參考表

* 103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對上年同月漲跌率 (%)

*102 年台灣平均每人月消費支出

一、本人服務機構及個人背景介紹

1-1.服務機構介紹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 2002 年 5 月 9 日 (股票代號：2890)，旗下子公司涵括銀行、證券、投信、客服科技、保險代理、租賃及創業投資等金融產業，總資產近新台幣 1.5 兆元；其中，海外服務據點遍及香港、澳門、北京、天津、南京、上海、廈門、東莞、昆山、越南、洛杉磯及倫敦等地。

永豐金證券則為台灣第一家上櫃券商，經紀和承銷業務排名均居業界領導地位；2012 年 11 月 12 日吸收合併太平洋證券；2013 年董事會通過與廈門金圓投資集團旗下廈門市金財投資合資設立證券公司。

1-2.個人背景介紹 唐國洵

現職：

永豐金證券理財科 襄理 (8 年資歷)

專業證照：

英國劍橋協會國際專案管理師

英國高等 8106 國際專業講師

中國高級勞資法務師

證券高級業務員

期貨營業員

證券投資信託暨投資顧問事業

理財規劃人員

信託業管理人員

投資型保險業務員

財產保險業務員

人身保險業務員

榮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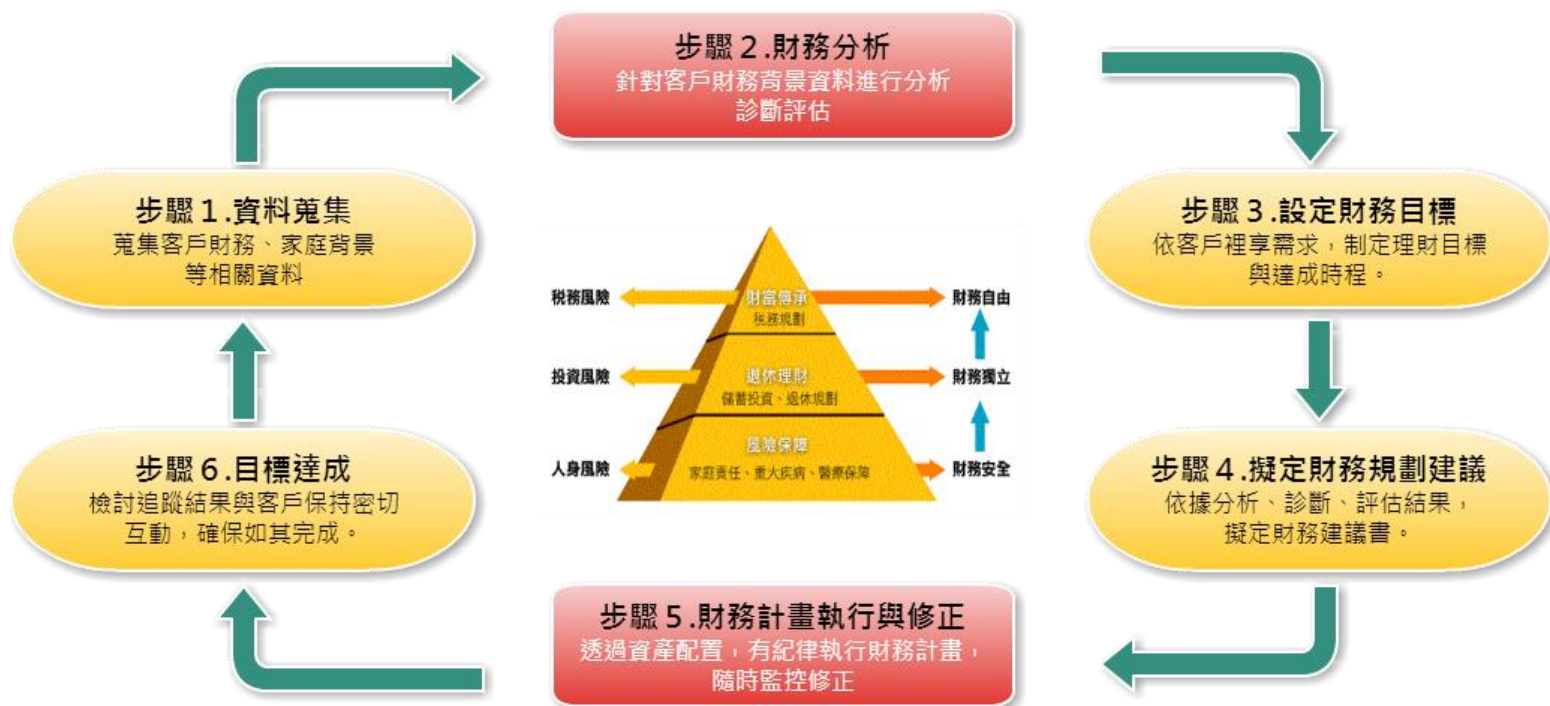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勞動法推廣協會 常務監事

大中華富慧人生公益協會 常務理事

第七屆海峽論壇 受邀貴賓



二、財務策劃書流程說明



數據假設：

1. 參考 1996-2014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統計表，取年平均 1.26% 作為通貨膨脹率預估參考值。
2. 國人的平均壽命為 80.02，其中男性為 76.91 歲，女性為 83.36 (內政部戶政司及衛福部)
3. 台灣平均每人月消費支出，以 19,416 為計算值 (行政院主計處)

三、客戶基本資料介紹

潘文進於 1999 年 12 月與吳美玉結婚，1999 年 8 月有了女兒妤萱，人生展開新的階段。文進目前任職於航空維修公司擔任專業經理人，長時間在大陸，公司詢問是否願意派至挪威。美玉目前則是從事房仲業，但目前正面臨房市不景氣，考慮是否跟隨丈夫至大陸或者挪威生活，因為長時間分開兩地是非常大的考驗。

下圖為針對所提需求整理成現況分析記錄，考量財務目標需求及風險承受度，擬定可行的財務策劃書。

3-1.家庭成員基本資料

姓名	稱謂	年齡	現況說明
潘文進	先生	44	1、1971 年 4 月生 2、軍校航空機械工程畢業 3、2008 年到大陸工作至今，年薪 33 萬人民幣，年調薪 3 ~ 5 % 5、父母親已逝世，無孝養責任 6、保險保障 (1)1995 年 4 月買了新光人壽防癌醫療，壽險 50 萬保額，另有意外身故及死殘 1000 萬，意外傷害醫療 10 萬，終身醫療癌症險 100 萬，住院日額 2000 元，以及住院醫療 10 萬，已於今年(2015)繳費結束。 (2)1999 年 4 月購買了 20 年期安泰人壽重大疾病終身壽險保額 100 萬，季繳 3538 元，年繳 14,152 元。 (3)2008 年 4 月購買三商美邦人壽的終身醫療險，年繳 26,070 元。 * 美玉舊同事推銷購買三商美邦人壽平安久久殘廢照護終身健康保險(PAD)加強保障，以及購買三商美邦人壽金加倍終身保險(GJB)做為日後養老退休金準 7、夫妻倆銀行帳戶目前有台幣存款 330 萬元、62 萬人民幣存款。 8、1996 年中買台北市忠駝國宅 24.6 坪，總價 536 萬，分 20 年期貸款 400 萬，年利率 3.85%，2011 年年底已還清房貸。 9、有轉職至挪威總公司考量
吳美玉	太太	44	1、1971 年 2 月生 2、育達商職商科畢業 3、目前從事房仲業，年薪 100 萬元 4、每年孝養美玉媽媽 6 萬元及母親節 1 萬元 5、保險保障 (1) 1999 年 2 月投保安泰分紅終身壽險，主險保額 65 萬，住院醫療定期保險附約計劃 C(2048 年)，意外身故及殘廢 1000 萬(2038 年)，意外傷害醫療 10 萬(2038 年)，終身癌症醫療 6 單位，終身日額型住院醫療 20 萬，半年繳 19,557 元，年繳 39,114 元。 (2) 2008 年 2 月購買 20 期三商美邦人壽的終身醫療險年繳 23,350 元 * 舊同事推銷購買三商美邦人壽平安久久殘廢照護終身健康保險(PAD)加強保障，以及購買三商美邦人壽金加倍終身保險(GJB)做為日後養老退休金準

			6、目前正評估是否跟隨丈至大陸居住或者隨丈夫之後調至挪威而搬遷。
潘妤萱	女兒	16	1、1999 年 8 月 30 日生 2、今年仁愛國中畢業。 3、父親用壓歲錢購買鴻海股票，已累積 11,620 股。 4、美玉替女兒購買了三商美邦人壽的終身醫療與防癌險，年繳 55,371 元。

3-2.家庭收入與支出表

夫妻倆收入均來自於工作薪資，雙薪家庭無相關理財或其他收入來源，工作穩定度相對重要。在 1995 年 5 月前，妻子收入中斷，家庭經濟緊迫，依據貸款 400 萬,20 年期,利率 3.85%計算，當時每月需繳交的房貸本息為 23,924 元，兩人生活上必要支出年估算約 237,646 元，兩者合計推估每年必要支出如（表 1）。

表 1.夫妻過去收入支出表

年度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收入	文建(正職)	552,000	552,000	552,000	552,000	648,000	648,000
	文建(翻譯)						
	文建(調薪3%)						
	美玉			56,000	336,000	336,000	
小計		552,000	552,000	608,000	888,000	984,000	648,000
支出							
	保險-文建						14,152
	保險-美玉						39,114
	保險-妤萱						
	基本支出共(估)						
	房屋貸款本息						287,088
	其他生活支出						237,646
	小計						524,734
	孝養金-美玉媽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小計							648,000
儲蓄							0

表 2.夫妻目前收入支出表（文進持續在大陸工作，美玉與妤萱仍在台灣）

文進 2008 年至中國昆山公司擔任專業經理人，年薪人民幣 33 萬元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

算約等於 165 萬台幣，加計每年調薪至少 3%，套用複利終值計算，得到大陸年薪資約 2,069,292 元；翻譯工作從 2000 年至今沒間斷，每月增加 20000 元收入，年增 24 萬元。而美玉擔任房仲 4 年以來都年收百萬以上，以 100 萬計算之。而房貸已經在 2011 年繳清，不需每月再繳 23,924 元本息，整體收支變化如下表。

收 入			支 出		
	年	比重		年	比重
工作收入			基本生活支出		
大陸薪資-潘文建	2,029,292	61.3%	(註4)	427,762	12.9%
翻譯薪資-潘文建	240,000	7.2%	保險		
薪資-吳美玉	1,000,000	30.2%	-保險(潘文進)	40,222	1.2%
其他			-保險(吳美玉)	62,464	1.9%
小計收入	3,269,292		-保險(潘妤萱)	55,371	1.7%
理財收入			所得稅(註5)		
資本利得	0			398,656	12.0%
現金股利(註1)	21,427		基本教育支出		
台幣利息(註2)	9,570		(註6)	43,600	1.3%
人民幣利息(註3)	10,850		其他支出		
小計收入	41,847	1.3%	-可支配	2,283,064	69.0%
其他收入			總支出(2)	3,311,139	100%
小計收入					
總收入(1)	3,311,139	100%			

註 1.統計 2011-2015 年近 5 年現金股利發放平均約 1.92 元，乘以股數計算出所得之股利。

註 2.根據郵局台幣年活存利率 0.29%計算之。

註 3.根據台灣銀行人民幣年活存利率 0.35%，加乘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算之。

註 4.根據(表 1)推估 1999 年時，扣除房貸本息，兩人必要生活支出約 237,646 元。統計 1999~2014 年台灣物價指數從 88 上漲至 106，累積增幅為 20%。推算目前家庭 3 人基本生活支出為 427,762 元。

註 5.文進每次停留在大陸時間為 90 天，不論薪資是否分拆兩地，在兩岸租稅協議尚未通過前，按照中國稅法，台籍員工在中國一年工作超過 90 天或 183 天（兩岸簽租稅協議後），薪水總額全部依中國稅法繳稅。08 年起年調薪 3%計算，今年大陸收入約 405,858 元人民幣，月薪為 33,821 人民幣，採稅率第 5 級計算 = (33,821 - 4000) x 25% - 1375(月)，再乘以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算稅額為 364,815 元 (a)。而夫妻倆在台灣年收入為 1,281,847 元，

所得合併申報，淨額為 585,347 元，稅率 12%計算應納稅額為 33,841 元 (b)，將 (a) (b) 兩者相加。

註 6. 玆萱在台灣完成中等教育，依教育部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私立高職（非藝術類科）每學期學費標準最高為 22,530 元；私立普通高中最高為 22,800 元，採高者估算。

表 3. 夫妻收入支出表 - （文進持續在大陸工作，美玉與玆萱跟隨）

如果文進持續在大陸工作，美玉及女兒玆萱跟隨文進至大陸生活及求學，美玉勢必得放棄在台灣房仲年薪百萬的工作收入，台北忠駝國宅的房子可出租當房東，但一家人需在大陸昆山租房子住。而女兒玆萱則可報讀崑山國際學校，假設昆山生活基本支出與台灣相當，一家人的收支變化如下表，可支配所得幅減少一半以上。

收 入			支 出		
	年	比重		年	比重
工作收入			基本生活支出		
大陸薪資-潘文建	2,029,292	77.9%	(註4)	427,762	16.4%
翻譯薪資-潘文建	240,000	9.2%	保險		
其他			-保險(潘文進)	40,222	1.5%
小計收入	2,269,292		-保險(吳美玉)	62,464	2.4%
理財收入			-保險(潘玆萱)	55,371	2.1%
資本利得	0		所得稅(註8)	364,815	14.0%
現金股利(註1)	21,427		基本教育支出		
台幣利息(註2)	9,570		(註9)	330,000	12.7%
人民幣利息(註3)	10,850		其他支出		
小計收入	41,847	1.6%	房租支出(註10)	240,000	9.2%
其他收入			-可支配	1,085,705	41.7%
房租收入(註7)	295,200	11.3%	總支出(2)	2,606,339	100%
總收入(1)	2,606,339	100%			

註 7. 美玉與玆萱跟隨文進至大陸居住，根據 591 租屋網行情，忠駝國宅出租每坪價格落在 1000 元至 1400 元，以 24.6 坪乘以 12 個月計算之。

註 8. 文進每次停留在大陸時間為 90 天，不論薪資是否分拆兩地，在兩岸租稅協議尚未通過前，按照中國稅法，台籍員工在中國一年工作超過 90 天或 183 天（兩岸簽租稅協議後），薪水總額全部依中國稅法繳稅。今年大陸收入約 405,858 元人民幣，月薪為 33,821 人民幣，採稅率第 5 級計算 = $(33,821 - 4000) \times 25\% - 1375$ (月)，再乘以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算稅額為 364,815 元 (a)。在台灣總收入約為 577,047 元，所得申報，淨額小於 0 元，無須納稅。

註 9. 崑山國際學校每學期學費人民幣 33,000 元，一學年為 66,000 元，乘以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算之。

註 10.大陸昆山租房費用預估每月人民幣 3500~4000，取較高者，乘以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算之。

表 4.夫妻收入支出表-若文進轉職 (文進至挪威工作，美玉與妤萱跟隨)

文進如至挪威工作，年收入增加至 4 00 萬台幣(1 NOK = 4 TWD)，等於 100 萬克朗(NOK)。美玉及女兒妤萱跟隨文進至挪威生活及求學，美玉放棄台灣房仲年薪百萬的工作收入，台北忠駝國宅的房子可出租當房東，一家人需在挪威租房子住，房租每月約 10 萬台幣。而女兒妤萱則可就讀挪威國際學校，挪威教育制度在高中是免學費。但挪威的生活基本成本物價指數約為台北 1 倍左右，家庭必要開支將大幅增加，加上挪威乃採高所得稅率制國家，將影響家庭的可支配所得。產生的收支變化如下表，可支配所得幅減少只剩約 1 0 萬元台幣。

收 入			支 出		
	年	比重		年	比重
工作收入			基本生活支出		
挪威薪資-潘文建	4,000,000	92.2%	(註11)	855,524	19.7%
其他			保險		
小計收入	4,000,000		-保險(潘文進)	40,222	0.9%
理財收入			-保險(吳美玉)	62,464	1.4%
資本利得	0		-保險(潘妤萱)	55,371	1.3%
現金股利(註1)	21,427		所得稅(註12)	1,760,000	40.6%
台幣利息(註2)	9,570		基本教育支出		
人民幣利息(註3)	10,850		(註13)	260,000	6.0%
小計收入	41,847	1.0%	其他支出		
其他收入			房租支出(註14)	1,200,000	27.7%
房租收入(註7)	295,200	6.8%	-可支配	103,466	2.4%
總收入(1)	4,337,047	100%	總支出(2)	4,337,047	100%

註 11.根據 (附件 1) 所示，可看出挪威生活物價指數約在台北 1 倍左右，餐館的價格更高達 3 倍以上，基本生活支出比在台灣加計一倍估算之。

註 12.根據 (附件 2) 所示，文進如在挪威工作，所需繳納的稅額包含保險支出、一般收入稅及附加稅等，稅率高達 44%。

註 13.挪威教育制度在高中是免學費，但每年就學生活費加住宿費約需 6 萬克朗，折合約台幣 26 萬元(1 NOK = 4 TWD)。

註 14.挪威一家三口房屋租金每月約在 10 萬台幣左右。

3-3.家財資產負債表

資 產				負 債			
			比重				比重
流動性資產				短期負債			
台幣存款	3,300,000		13.8%	信用卡	0		0%
人民幣存款(註15)	3,100,000		13.0%	消費性貸款	0		
鴻海股票(註16)	1,044,000		4.4%	一般借貸分期付款	0		
				保單借款	0		
小計	7,444,000		31.2%	長期負債			
固定性資產							
不動產(註17)	16,432,800		68.8%	車貸	0		
				房貸	0		
總資產(1)	23,876,800		100%	總負債(2)	0		

註 15.夫妻目前人民幣存款有 62 萬元，乘以人民幣兌台幣匯率 1:5 計算之。

註 16.根據（附件 3）所示 2010-2015，過去 5 年鴻海平均股價約 90 元乘以股數計算之。

註 17.根據（附件 4）所示忠駝國中實價登錄平均價格約 66.8 萬/坪，以此價格換算文進夫妻不動產市值。

四、財務目標評估與需求分析

文進與美玉一家人未來人生及理財目標需求如下：

1.轉職考量

文進考量轉換跑道，工作薪資收入必然有所改善與調整

文進總公司提出了年薪 400 萬台幣的條件希望他到挪威總公司上班，但挪威生活指數非常高，一家三口租間 2 房的房子大約每月租金十萬台幣左右，所得稅也很高。

2.教育計畫

- （1）美玉及妤萱一樣留在台灣，妤萱在台灣完成高中教育。
 - （2）文進選擇持續在崑山工作，美玉及妤萱跟隨文進，妤萱在崑山國際學校完成高中教育。
 - （3）文進選轉職至挪威工作，美玉及妤萱跟隨文進，妤萱在挪威國際學校完成高中教育。
- 教育養成需花費不少，對於收支開銷的管理，須有計劃性的安排。

3.孝養計畫

美玉的媽媽，每年過年給媽媽 6 萬元孝養金，另外母親節也給媽媽 1 萬元。在可支配所得允許下，規劃退休金及醫療照護。

4.儲蓄投資

雙薪家庭，沒有上一輩的資產加持，結婚、生子、小孩教育養成等皆須自己負責，希望能有夠高的薪資或薪資外的收入，使家庭資產增長，實現財務自由。

5.退休規劃

文進、美玉規劃在退休前先幫自己準備，不希望在屆齡退休時造成子女的經濟負擔，老年生活目標在金錢上自給自足，建立樂趣有尊嚴的未來。

五、財務計畫建議與執行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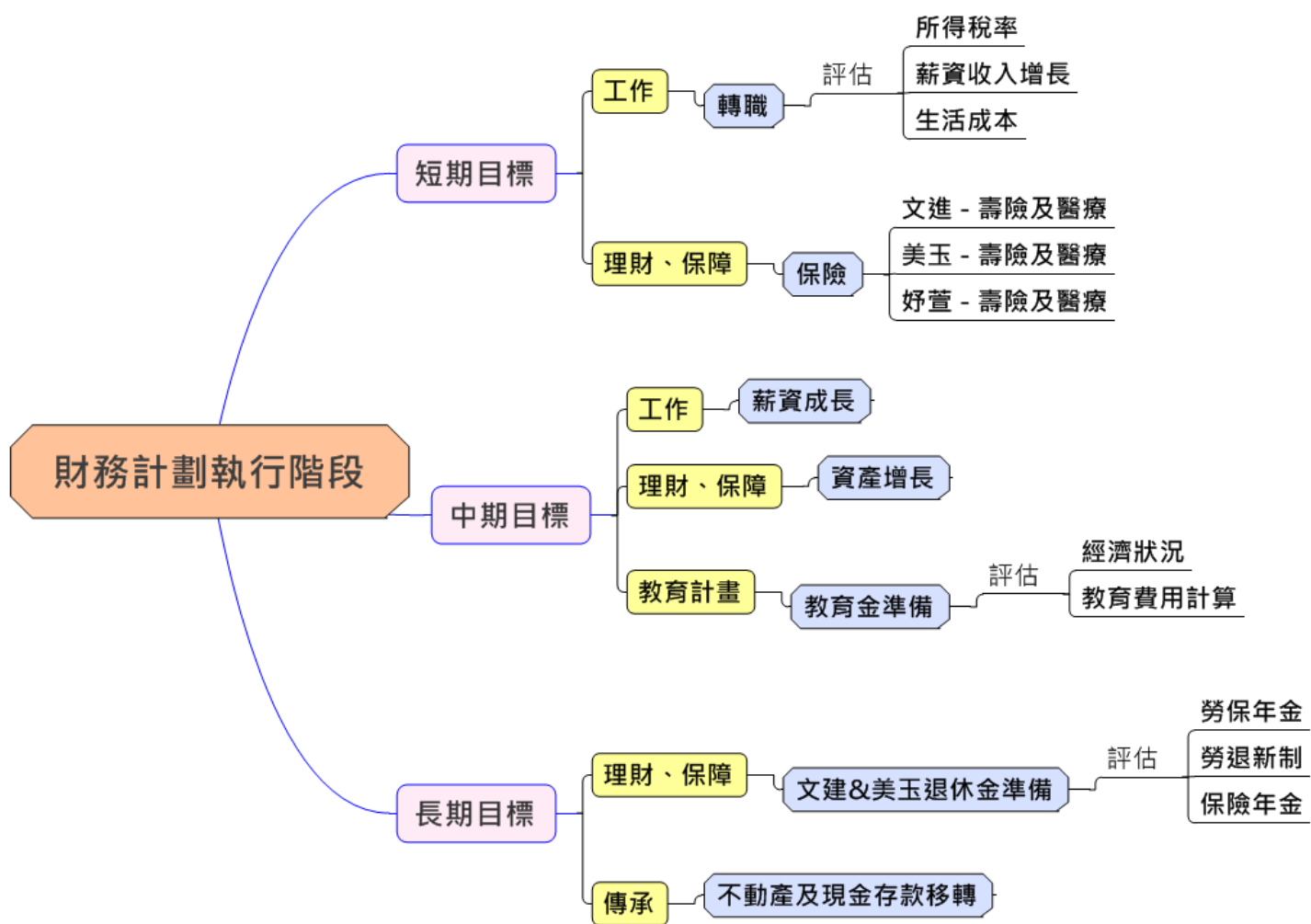
項目	評估重點	補充說明
轉職評估	* 評估所得稅率 * 薪資收入增長 * 評估生活成本	1.評估大陸及挪威當地稅率 2.比較台灣、大陸及挪威生活成本 3.比較所帶來的收入效益
人身保障與責任準備	* 文進 - 壽險及醫療 * 美玉 - 壽險及醫療 * 好萱 - 壽險及醫療	目前，文進有防癌險、意外險、重大疾病險及終身醫療險；美玉有防癌險、意外險、年金保險及終身醫療險；好萱有防癌險、終身醫療。 另可運用的工具： 公家 [勞健保] 民營 [保險保障] 醫療險、年金保險
教育計畫	* 經濟狀況 * 養育費用	1.經濟收入結構的改變 2.教育金準備
孝養計畫	* 吳媽媽	可運用工具： [勞保退休年金]、[勞保退休金]、[保險年金]、[信託]
儲蓄投資	* 理財投資	做好資產分配：透過股票、ETF、黃金、外匯、房地產及投資型保單等商品
退休規劃	* 文進、美玉	退休金提前準備，可運用工具：[勞保退休年金]、[勞保退休金]、[保險年金]、[信託]
資產傳承	* 不動產 - 台北忠駝國宅 * 現金存款	好萱將上高中，可提早規劃，可運用的工具： [贈與] 每年 220 萬免稅額 [遺產] 免稅額 1200 萬+遺產扣除額 [信託] 享有控制權移轉

財務計劃執行三階段

短期目標：轉職評估、人身保障與責任準備

中期目標：薪資成長、資產增長、教育計畫

長期目標：文進&美玉退休規劃、資產移轉



5-1.轉職分析

(1) 文進持續留在中國崑山廠擔任專業經理人。

(2) 文進轉職至挪威總公司。

就兩家公司進行分析如下：

		大陸(蘇州)崑山廠	挪威總部
項目	評估點	航空	航空
產業	類別	飛機維修公司，擔任專業經理人	飛機維修公司，擔任專業經理人
	趨勢	隨著中國一帶一陸及城鎮化政策，未來需要興建更多機場，客機需求量將爆發性成長。	
收入	年薪	3 3 萬人民幣 約 1 6 5 萬台幣	4 0 0 萬台幣
	調薪%	3 % ~ 5 %	- - - -
當地稅率	所得稅率	2 5 %	4 4 %
生活狀況	物價水平	與台北相當	比台北及大陸高出一倍
	可支配所得	約 1 0 8 萬 (表三)	約 1 0 萬 NT (表四)

綜合分析：

1.以年薪來評估，大陸崑山廠的年薪資 1 6 5 萬元台幣低於挪威總公司的 4 0 0 萬元。

2.根據當地薪資，按照屬地所得稅率制度比較，大陸所得稅率及挪威所得稅率 (附件 2) 比較，得知挪威稅率明顯高於大陸。

3.(蘇州)崑山物價相近於台北物價(附件 5)；而挪威各項物價明顯高於台北，生活成本平均值高出 1 倍左右(附件 1)。

4.根據大陸崑山及挪威的薪資、物價水平及所得稅率計算後，持續待在崑山廠的實際可支配所得將高於到挪威總公司任職，請參考 (表三) 及 (表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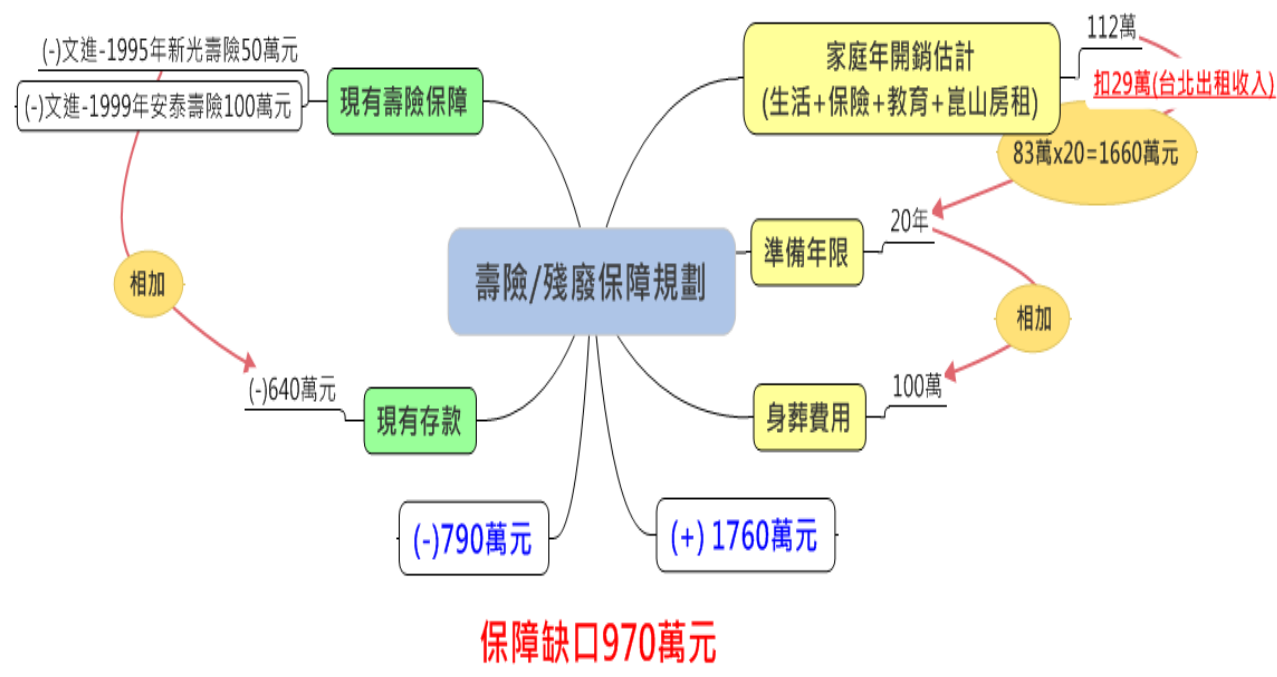
5.綜合以上分析，建議文進持續在大陸崑山廠任職。案例中，美玉好朋友建議美玉跟隨文進，因此建議美玉及好萱跟隨文進至大陸崑山，年可支配所得約百萬台幣以上。

5-2.人身保障準備

案例中，分析建議美玉在大陸及挪威兩個選擇中，選擇大陸。不論是選擇哪一項，美玉都會失去台灣既有的收入，也正逢國內房市景氣低迷，即便美玉仍在台灣擔任房仲業務，收入也面臨大幅減少，家中的重擔還是落在文進身上。文進一旦發生不幸事故，很容易令所有自己的計劃破滅，也可能使得受照顧的家人失去依靠。

透過保險讓文進有效地應對或轉移風險，為自己及家人設立保障。

5-2-1 家庭責任(壽險)分析：



[建議規劃方式]

文進今年年收入共約 226 萬台幣；美玉跟隨文進至崑山，家中經濟完全依賴文進。文進在 1995 年級 1999 年共投保了 150 萬壽險，加上目前夫妻帳戶共有約 640 萬台幣，尚不計台北忠駝國宅房產，目前擁有保障是 790 萬台幣 (a)。根據 (表二) 可得知至大陸崑山生活，一家人年基本支出約 112 萬台幣，扣除忠駝國宅出租的收入 29 萬元台幣，如文進不幸發生意外，年缺口在 83 萬台幣。文進今年 44 歲，如計劃 65 歲左右退休，尚有 20 年時間，須等於保障準備年限，再加上最後一筆身葬費用，文進整體保障需要 1760 萬台幣 (b)。(a) 及 (b) 兩者抵消，整體缺口為 970 萬台幣。

文進保障需求規劃：運用投資型商品保險成本低，規畫壽險

1.投保康健人壽金彩人生變額萬能壽險，保額 970 萬

2.月繳 5000 元，每年繳 60000 元，共繳 20 年

康健人壽金彩人生變額萬能壽險 -- 建議書

被保險人	潘文進	要保人	萬國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職業類別	第一類	附約-住院醫療日額	0元	每期繳納保險費	5,000元
年齡	45歲	基本保額	9,700,000元			附約-重大疾病保額	0元	預估投資報酬率(1)	6.00%
性別	男	繳費方式	月繳 20年			附約-意外險保額	0元	預估投資報酬率(2)	2.00%
			此客戶需體檢 請先行送件 但勿繳費			附約-特定傷病保額	0元	預估投資報酬率(3)	-3.00%
保險利益及費用明細表						附約-豁免保險費保險金額	0元	幣別:	新臺幣/元

年度	年齡	當年度所繳保險費	累計所繳保險費	主約所繳保險成本	住院附的保險成本	重疾附的保險成本	意外附的保險成本	特傷附的保險成本	豁免附的保險成本	保險成本合計	基本費用	投資管理費用	假設年投資報酬率 6.00%	保險金額
1	45	60,000	60,000	33,098	-	-	-	-	-	33,098	1,800	250	25,654	9,700,000
2	46	60,000	120,000	35,872	-	-	-	-	-	35,872	1,800	623	49,600	9,700,000
3	47	60,000	180,000	38,860	-	-	-	-	-	38,860	1,800	969	71,540	9,700,000
4	48	60,000	240,000	42,121	-	-	-	-	-	42,121	1,800	1,281	91,107	9,700,000
5	49	60,000	300,000	45,736	-	-	-	-	-	45,736	1,800	1,556	107,835	9,700,000
6	50	60,000	360,000	49,207	-	-	-	-	-	49,207	1,800	1,787	121,743	9,700,000
7	51	60,000	420,000	52,856	-	-	-	-	-	52,856	1,800	1,975	132,526	9,700,000
8	52	60,000	480,000	56,772	-	-	-	-	-	56,772	1,800	2,112	139,772	9,700,000
9	53	60,000	540,000	60,675	-	-	-	-	-	60,675	1,800	2,196	143,337	9,700,000
10	54	60,000	600,000	64,513	-	-	-	-	-	64,513	1,800	2,224	143,126	9,700,000
15	59	60,000	900,000	96,618	-	-	-	-	-	96,618	1,800	1,151	52,280	9,700,000
20	64	60,000	-	145,241	-	-	-	-	-	145,241	1,800	75	-	9,700,000
30	74	-	-	351,761	-	-	-	-	-	351,761	1,800	-	-	9,700,000
50	94	-	-	1,924,587	-	-	-	-	-	1,924,587	1,800	-	-	9,700,000
70	-	-	-	-	-	-	-	-	-	0	-	-	-	-
90	-	-	-	-	-	-	-	-	-	0	-	-	-	-

美玉跟隨文進至大陸後，沒有工作，非家庭中主要經濟來源，目前主要規劃文進壽險保障。現在已有安泰分紅終身壽險，主險保額 65 萬。

5-2-2 醫療保障需求分析：

文進家庭責任重大，必須規劃好醫療保障，避免發生意外時造成家庭失去依靠。比計畫主要針對文進一家人目前所擁有的保障之不足部分做規劃。

[建議規劃方式]

實支實付住院醫療保險+重大傷病險+癌症險+住院日額+殘廢保障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相關統計資料，國人 103 年健保重大傷病證明領證人數為 915,254 人，占投保人口之 3.87%；全年花費健保 1,679 億，占全國總醫療費用 27.30%。

醫療點數排序前三名疾病為癌症、慢性腎衰竭(尿毒症)及呼吸衰竭需長期使用呼吸器者

103 年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醫療費用點數前五名之疾病

排序	病名	103 年			
		實際門住診合計人數	合計醫療點數(億)	點數占率	點數成長率
1	癌症	477,219	647.08	38.54%	3.20%
2	慢性腎衰竭(尿毒症)必須定期透析治療者	81,048	476.52	28.38%	3.36%
3	因呼吸衰竭需長期使用呼吸器者	22,902	169.26	10.08%	1.99%
4	慢性精神病	159,095	132.40	7.89%	0.17%
5	需終身治療之全身性自體免疫症候群	80,386	49.69	2.96%	7.07%
其他	其他	105,631	204.15	12.16%	5.97%
總計	總計	926,281	1,679.10	100.00%	3.31%

在財富累積的階段，醫療保障非常重要，如果沒有完善的規劃便會侵蝕我們的資產，也可能會使家庭經濟陷入困境，建議須規劃好醫療險及重大傷病險。

5-2-2-1 文進醫療保障規劃：針對文進目前所擁有的保障之不足部分做規劃

主約：中國信託人壽實支實付醫療健康保險

年繳費用：8,012 元

理賠範圍：

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2000 元

醫院各項雜費及外科手術費保險金：7 萬元/次

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1000 元/日

住院費用補償保險金：2000 元/日

加護病房(100 日)：4000 元/日

附約：癌症健康(YCA) + 殘扶金附約(YOA) + 住院日額(YHB)

年繳費用：3,647+13,237 元

理賠範圍：

癌症住院醫療：3,000 元/日

癌症住院收入補償第 31 日起：3,000 元/日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每日)：1,500 元/日

癌症住院手術保險金：60,000/次

癌症門診手術保險金：6,000/次

癌症化學放化療保險金：3,000/次

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150,000

癌症義乳重建保險金：60,000

住院醫療給付：1,500/日

加護病房&重大燒燙傷病房：3,000/日

出院後療養 500/日

住院手術保險金：15000~90000

雜費保險金：750

重大手術暨重大疾病特別看護金：180,000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375/日

殘扶金補助：6 萬 X180 個月

文建原有保障與新規劃保障整理表：

給付內容	原有保障	康健人壽金采人生	中信實支實付醫療健康保險(NHB)			
			主約	癌症健康附約(YCA)	殘扶金附約(YOA)	住院日額附約(YHB)
<<壽險>>	新光 + 安泰					
保障	50萬+100萬	970萬				
<<實支實付醫療保障>>						
選擇用日額津貼 120 日以內(每日)			2,000			
每日病房費用(每日限額)			2,000			
加護病房(100天)			4,000			
每次手術費用保險金(限額)			70,000			
住院後門診保險金(日)			1,000			
住院醫療費用(限額)						
<<定額型醫療保障>>	新光 + 三商					
住院醫療給付 30 日以內(每日)	1,000					1,500
31-365 日(每日)	2,000					1,500
加護病房&重大燒燙傷病房						
30 日以內(每日)	3,000					3,000
31-365 日(每日)	4,000					3,000
出院後療養(每日)	500					
住院手術保險金	3000+1000元*手術倍數					15000~90000
門診手術保險金	1000+1000元*手術倍數					
雜費保險金(日)						750
重大手術暨重大疾病特別看護金						180,000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每日)	250					375
急診醫療保險金(每次)	1,000					
緊急醫療轉送保險金(每次)	2,000					
醫療總限額	10萬+250萬					
<<防癌保障>>	新光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100萬					
初次罹患原位癌保險金						
癌症住院醫療(每日)	2000			3,000		
癌症住院收入補償第 31 日起(每日)				3,000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每日)				1,500		
癌症住院手術保險金(每次)				60,000		

癌症門診手術保險金(每次)				6,000		
癌症化學放化療保險金(每次)				3,000		
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				150,000		
癌症義乳重建保險金				60,000		
<<重大傷病>>	安泰					
保險金	100萬					
<<意外險>>	新光					
身故	1000萬					
殘廢	1000萬					
住院醫療費用(限額)	10萬					
<<殘廢保障>>	安泰					
全殘	100萬	970萬				
第一級						
第二~十一級						
殘廢扶助金					6萬X180個月	
保費小計	40,222	60,000	8,012	3,647	7,805	13,237
			合計		132,923	

5-2-2-2 美玉醫療保障規劃：針對前所擁有的保障之不足部分做規劃

主約：中國信託人壽實支實付醫療健康保險

年繳費用：7,088 元

理賠範圍：

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2000 元

醫院各項雜費及外科手術費保險金：7 萬元/次

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1000 元/日

住院費用補償保險金：2000 元/日

加護病房(100 日)：4000 元/日

附約：住院日額(YHB) + 特定傷病附約(YDB) + 殘廢保險附約(RDM) + 殘扶金附約(YOA)

年繳費用：10,698+9,682+475+2,625 元

理賠範圍：

重大傷病：100 萬

住院醫療給付：1,500/日

癌症、心肌梗塞、腦中風、慢性腎衰竭(尿毒症)、癱瘓、冠狀動脈繞道手術、重大器官移植手術、多發性硬化症、心臟瓣膜手術等

加護病房&重大燒燙傷病房：3,000/日

出院後療養 500/日

住院手術保險金：15000~90000

殘廢保障

雜費保險金：750

第一級殘：100 萬

重大手術暨重大疾病特別看護金：180,000

第二級~十一級殘：5~90 萬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375/日

殘扶金補助：6 萬 X180 個月

美玉原有保障與新規劃保障整理表：

給付內容	原有保障	中信實支實付醫療健康保險(NHB)				
		主約	住院日額附約(YHB)	特定傷病附約(YDB)	殘扶金附約(YOA)	殘廢保險附約(RDM)
<<壽險>>	安泰					
保障	65萬					
<<實支實付醫療保障>>						
選擇用日額津貼 120 日以內(每日)		2000				
每日病房費用(每日限額)		2000				
加護病房(100天)		4000				
每次手術費用保險金(限額)		70000				
住院後門診保險金(日)		1000				
住院醫療費用(限額)						
<<定額型醫療保障>>	安泰 + 三商					
住院醫療給付 30 日以內(每日)	1,000		1500			
31-365 日(每日)	2,000		1500			
加護病房&重大燒燙傷病房						
30 日以內(每日)	3,000		3000			
31-365 日(每日)	4,000		3000			
出院後療養(每日)	500					
住院手術保險金	3000+1000元*手術倍數		15000~90000			
門診手術保險金	1000+1000元*手術倍數					
雜費保險金(日)			750			
重大手術暨重大疾病特別看護金			180,000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每日)	250		375			
急診醫療保險金(每次)	1,000					
緊急醫療轉送保險金(每次)	2,000					
醫療總限額	20萬+250萬					
<<防癌保障>>	安泰					
特定癌症保險金	60000			100萬		
其他癌症保險金	300000					
癌症住院醫療(每日)	7200					
癌症住院收入補償第 31 日起(每日)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每日)	3000					
癌症出院療養保險金(住院日數)	3600					
癌症住院手術保險金(每次)	120000					
癌症門診手術保險金(每次)						
癌症化學放化療保險金(每次)	6000					
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	720,000					
癌症義乳重建保險金	120,000					
<<重大疾病>>						
保險金				100萬		
<<意外險>>	安泰					
身故	1000萬(2038)					
殘廢	1000萬(2038)					
住院醫療費用(限額)	10萬(2038)					
<<殘廢保障>>						
全殘						
第一級						100萬
第二~十一級						5~90萬
殘廢扶助金					6萬X180個月	
保費小計	62,464	7,088	10,698	9,682	2,625	475
				合計		93,032

5-2-2-3 好萱醫療保障規劃：針對前所擁有的保障之不足部分做規劃

主約：中國信託人壽實支實付醫療健康保險

年繳費用：3,262 元

理賠範圍：

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2000 元

醫院各項雜費及外科手術費保險金：7 萬元/次

住院前後門診保險金：1000 元/日

住院費用補償保險金：2000 元/日

加護病房(100 日)：4000 元/日

附約：住院日額(YHB) + 特定傷病附約(YDB) + 殘廢保險附約(RDM) + 殘扶金附約(YOA)

年繳費用：4,511+752+849+218 元

理賠範圍：

重大傷病：100 萬

住院醫療給付：1,500/日

癌症、心肌梗塞、腦中風、慢性腎衰竭(尿毒症)、癱瘓、冠狀動脈繞道手術、重大器官移植手術、多發性硬化症、心臟瓣膜手術等

加護病房&重大燒燙傷病房：3,000/日

出院後療養 500/日

住院手術保險金：15000~90000

殘廢保障

雜費保險金：750

第一級殘：100 萬

重大手術暨重大疾病特別看護金：180,000

第二級~十一級殘：5~90 萬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375/日

殘扶金補助：6 萬 X180 個月

好萱原有保障與新規劃保障整理表：

給付內容	原有保障	中信實支實付醫療健康保險(NHB)				
		主約	住院日額附約(YHB)	特定傷病附約(YDB)	殘扶金附約(YOA)	殘廢保險附約(RDM)
<<壽險>>	三商					
保障	312,000~862,200					
<<生存領回>>						
生存保險金 1~10 年(每年)	4,000					
11~20 年(每年)	8,000					
21 年以後(每年)	16,000					
<<實支實付醫療保障>>	三商					
選擇用日額津貼 120 日以內(每日)	1,000	2000				
每日病房費用(每日限額)	1,000	2000				
加護病房(100天)		4000				
每次手術費用保險金(限額)	45,000	70,000				
住院後門診保險金(日)		1,000				
住院醫療費用(限額)	30,000					
<<定額型醫療保障>>	三商					
住院醫療給付 30 日以內(每日)	1,000		1,500			
31-365 日(每日)	2,000		1,500			
加護病房&重大燒燙傷病房						
30 日以內(每日)	3,000		3,000			
31-365 日(每日)	4,000		3,000			
出院後療養(每日)	500					
住院手術保險金	1,000~60,000		15000~90000			
門診手術保險金	250~15,000					
雜費保險金(日)			750			
重大手術暨重大疾病特別看護金(日)	1,000		180,000			
住院前後 2 週門診(每日)	250		375			
急診醫療保險金(每次)	1,000					
緊急醫療轉送保險金(每次)	2,000					
醫療總限額	300萬					
<<防癌保障>>	三商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240,000			100萬		
初次罹患原位癌保險金	24,000			100萬		
癌症住院醫療(每日)	4,000					
癌症住院收入補償第 31 日起(每日)	2,000					
癌症手術-原位癌(每次)	12,000					
-一般癌(每次)	60,000					
-特定癌(每次)	80,000					
癌症手術後住院醫療保險(每日)	1,000					
-特定癌症(每日)	2,000					
癌症出院療養(每日)	1,600					
癌症化學放化療保險金(每次)	4,400					
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	300,000					
癌症義肢裝設保險金	60,000					
癌症義乳重建保險金	60,000					
癌症義齒裝設保險金	30,000					
<<重大疾病>>						
保險金				100萬		
<<意外險>>						
身故						
殘廢						
住院醫療費用(限額)						
<<殘廢保障>>						
全殘						
第一級						100萬
第二~十一級						5~90萬
殘廢扶助金					6萬X180個月	
保費小計	55,371	3,262	4,511	752	849	218
		合計			64,963	

5-3.教養責任

現況描述：

好萱目前 16 歲，如果跟隨父母至大陸，高中將報讀崑山國際學校，每學期學費 33,000 人民幣，約等於台幣 165,000，每月如再給予 10,000 元零用金，3 年下來，共花費 **1,350,000 元**。好萱希望到日本念大學，學習動漫。屬於藝術類，在參考[日本學生支援機構資訊\(附件 7\)](#)後，估算 每學年費用約 494,601，加計每月生活及住宿費約 20,000 元左右，4 年下來，需共花費 **2,938,404 元**

如不及早準備，屆時將可能影想整個家庭的收支分配與生活水準，對於子女的教育品質也將產生影響，且在通貨膨脹率 2% 下，光靠定存已無法抵抗通膨所造成的損失。

學制	階段	期間	月費用	年費用
高中	高中教育費(16-18 歲)	每學期	33000 人民幣(NT 165,000)	330000
	高中生活費用	每月	2000 人民幣(NT 10000)	120000
		年費用合計(NT)		450,000
		年費用合計(人民幣)		90,000
大學	大學教育費(19-22 歲)	每學年	494601	
	大學生活+住宿費用	每月	20000	240000
		年費用合計(NT)		734,601

*台幣兌人民幣匯率以 1:5 計算之

在通貨膨脹率 2% 的條件下，每年學費、生活費用也將隨之調漲，而為了讓子女接受高品質的教育，在考量通膨條件下，完成由高中至大學階段所需的金費，必須**共花費 4,404,917 元**，因此，必須有適當的子女教育基金準備計畫，方可從容的完成子女的教育準備金。

考慮通貨膨脹率，每個時期子女教育基金所需花費如下表所示：

子女教育階段	子女年齡	您的年齡	此階段教育金費
高中時期	16~18 歲	44~46 歲	人民幣 275,430 (NT 1,377,180) 元
大學時期	19~22 歲	47~50 歲	NT 3,027,737 元

*台幣兌人民幣匯率以 1:5 計算之

[建議規劃方式]

文進夫妻原就計畫用現有人民幣存款 62 萬元、台幣 330 萬及鴻海 11 張 160 股作為好萱教育費之用。用人民幣存款支付崑山國際學校費用及生活費；用台幣存款支付日本留學學費及

生活住宿費；鴻海股票每年可以享有現金股利配息，建議持續持有，詳細規劃如下：

項目	人民幣存款	台幣存款	股票
文進夫妻資產	62 萬	330 萬	鴻海 11160 股
高中費用	-275,430 元	不動用	不動用
大學費用	不動用	-3,027,737 元	不動用
結餘	344,570 元	272,263 元	鴻海 11160 股

5-4.孝養責任

5-4-1 美玉媽媽分析

退休規劃：勞保年金給付

美玉媽媽已退休。假設美玉媽媽今年 66 歲，在 25 歲就已工作，直到 65 歲時退休，之前申請退休時，勞保年資已有 40 年

假設 1：最高 60 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為 43,900 元，根據勞保局公式試算：

依擇優法計算，美玉媽媽退休時，

每月領取年金：32,662 元

🏠 老年年金給付

出生年度： 年

年齡： 歲 個月

最高60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 元

參加保險年資： 年又 個月(保險年資滿15年以上，始可請領年金給付)

可請領老年年金給付(以下兩式擇優發給，請參考)：

第一式計算金額： 元。

第二式計算金額： 元。

※第一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0.775%+3000元)×(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第二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1.55%)×(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保險年資未滿1年者，依實際加保月數按比例計算，未滿30日者，以1個月計算。

1. 被保險人符合老年年金請領年齡，且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者，得請領老年年金給付。

2. 展延年金：被保險人符合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條件而延後請領者，於請領時應發給展延年金給付，每延後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增給4%，最多增給20%。

3. 減給年金：被保險人未符合老年年金給付請領年齡者，得提前5年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每提前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減4%。

4. 試算結果僅供參考，實際領取金額仍以申請時本局核定為準。

[建議規劃方式]

以 102 年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9,416 元(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家庭收支調查)分析，美玉媽媽每月老年年金月收入 32,662 元，如名下無負債及貸款，以每年通貨膨脹率 2 %來評估，透過勞保年金過基本生活是足夠的。

加上美玉每年會給媽媽 7 萬元孝養金，每月約 6,000 元，加上每月老年年金 32,662 元，美玉可以不用擔心媽媽未來的退休金，能維持 20 期數(年)每月消費支出至 86 歲。

期數(年)	CPI 2%	終值
1	1.02	\$19,804
2	1.04	\$20,193
3	1.061	\$20,600
4	1.082	\$21,008
5	1.104	\$21,435
6	1.126	\$21,862
7	1.149	\$22,309
8	1.172	\$22,756
9	1.195	\$23,202
10	1.219	\$23,668
11	1.243	\$24,134
12	1.268	\$24,619
13	1.294	\$25,124
14	1.319	\$25,610
15	1.346	\$26,134
16	1.373	\$26,658
17	1.4	\$27,182
18	1.428	\$27,726
19	1.457	\$28,289
20	1.486	\$28,852

假設 2：最高 60 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為中間級距的 30,300 元，根據勞保局公式試算：
 依擇優法計算，美玉媽媽退休時，
每月領取年金：32,662 元

老年年金給付

出生年度： 38 年

年齡： 65 歲 0 個月

最高60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 30300 元

參加保險年資： 40 年又 0 個月(保險年資滿15年以上，始可請領年金給付)

試算

可請領老年年金給付(以下兩式擇優發給，請參考)：

第一式計算金額： 14872 元。

第二式計算金額： 22543 元。

※第一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0.775%+3000元〉×〈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第二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1.55%〉×〈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保險年資未滿1年者，依實際加保月數按比例計算，未滿30日者，以1個月計算。

1. 被保險人符合老年年金請領年齡，且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者，得請領老年年金給付。
2. **展延年金**：被保險人符合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條件而延後請領者，於請領時應發給展延年金給付，每延後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增給4%，最多增給20%。
3. **減給年金**：被保險人未符合老年年金給付請領年齡者，得提前5年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每提前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減4%。
4. 試算結果僅供參考，實際領取金額仍以申請時本局核定為準。

[建議規劃方式]

以 102 年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9,416 元(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家庭收支調查)分析，美玉媽媽每月老年年金月收入 22,543 元，如名下無負債及貸款，以每年通貨膨脹率 2 %來評估，透過勞保年金過基本生活是足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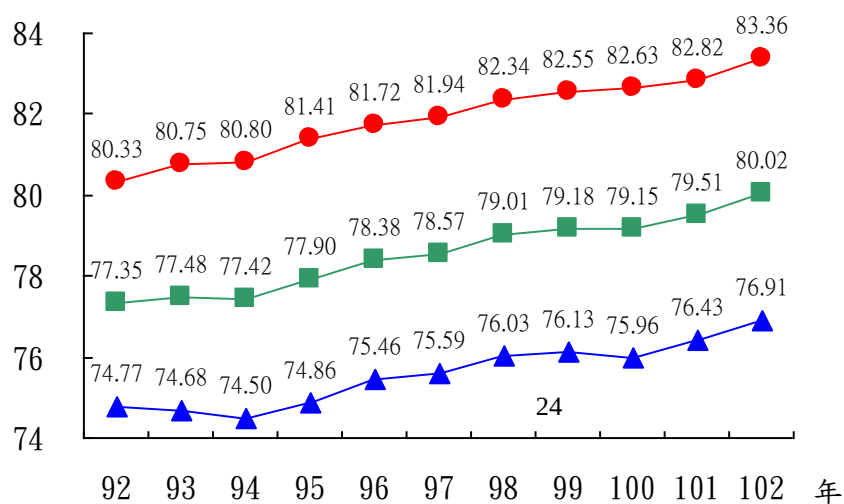
加上美玉每年會給媽媽 7 萬元孝養金，每月約 6,000 元，加上每月老年年金 22,543 元，美玉可以不用擔心媽媽未來的退休金，大至尚能維持 20 期數(年)每月消費支出至 86 歲。

期數(年)	CPI 2%	終值
1	1.02	\$19,804
2	1.04	\$20,193
3	1.061	\$20,600
4	1.082	\$21,008
5	1.104	\$21,435
6	1.126	\$21,862
7	1.149	\$22,309
8	1.172	\$22,756
9	1.195	\$23,202
10	1.219	\$23,668
11	1.243	\$24,134
12	1.268	\$24,619
13	1.294	\$25,124
14	1.319	\$25,610
15	1.346	\$26,134
16	1.373	\$26,658
17	1.4	\$27,182
18	1.428	\$27,726
19	1.457	\$28,289
20	1.486	\$28,852

5-5. 退休規劃

根據 102 年我國生命表(男性為 76.91 歲，女性為 83.36 歲)，較 101 年增加 0.52 歲 (男性增加 0.48 歲、女性增加 0.54 歲) 如下圖

年齡(歲)



文進及美玉退休規劃

5-5-1

文進勞保年金給付

文進今年 44 歲，退伍後至今已投保勞保 10 年，如計畫在滿 65 歲時退休，勞保年資 31 年。
(餘命估計：假設每 5 年平均餘命多 1 年，待文進 65 歲退休時，平均餘命約 81 歲，所以退休金應至少準備至 81 歲。)

假設文進最高 60 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為 43,900 元，到 125 年申請時，根據勞保局公式試算：
依擇優法計算，文進屆齡退休，

每月領取年金：21,094 元

老年年金給付

出生年度： 年

年齡： 歲 個月

最高60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 元

參加保險年資： 年又 個月(保險年資滿15年以上，始可請領年金給付)

試算

可請領老年年金給付(以下兩式擇優發給，請參考)：

第一式計算金額： 元。

第二式計算金額： 元。

※第一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0.775%+3000元〉×〈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第二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1.55%〉×〈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保險年資未滿1年者，依實際加保月數按比例計算，未滿30日者，以1個月計算。

1. 被保險人符合**老年年金請領年齡**，且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者，得請領老年年金給付。
2. **展延年金**：被保險人符合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條件而延後請領者，於請領時應發給展延年金給付，每延後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增給4%，最多增給20%。
3. **減給年金**：被保險人未符合老年年金給付請領年齡者，得提前5年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每提前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減4%。
4. 試算結果僅供參考，實際領取金額仍以申請時本局核定為準。

5-5-2

美玉勞保年金給付

美玉今年 44 歲，1994 年畢業後工作至 1999 年，後從 2005 年工作至今，累積已投保勞保 1

5 年，如計畫在滿 65 歲時請領退休金，因美玉跟隨文進至大陸後不再有工作，勞保年資總計就 15 年。(餘命估計：假設每 5 年平均餘命多 1 年，待美玉 65 歲退休時，平均餘命約 87 歲，所以退休金至少準備至 87 歲。)

假設美玉最高 60 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為 43,900 元，到 125 年申請時，根據勞保局公式試算：依擇優法計算，美玉屆齡退休，

每月領取年金：10,207 元

👉 老年年金給付

出生年度：	60 年
年齡：	65 歲 0 個月
最高60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	43900 元
參加保險年資：	15 年又 0 個月(保險年資滿15年以上，始可請領年金給付)
[試算]	

可請領老年年金給付(以下兩式擇優發給，請參考)：

第一式計算金額：8103 元。

第二式計算金額：10207 元。

※第一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0.775%+3000元)×(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第二式：(保險年資×平均月投保薪資×1.55%)×(1+增給比例或1-減給比例)。

※保險年資未滿1年者，依實際加保月數按比例計算，未滿30日者，以1個月計算。

1. 被保險人符合老年年金請領年齡，且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者，得請領老年年金給付。

2. 展延年金：被保險人符合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條件而延後請領者，於請領時應發給展延年金給付，每延後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增給4%，最多增給20%。

3. 減給年金：被保險人未符合老年年金給付請領年齡者，得提前5年請領老年年金給付，每提前1年，依計算之給付金額減4%。

4. 試算結果僅供參考，實際領取金額仍以申請時本局核定為準。

[建議規劃方式]：

根據推估文進一家人在大陸每年基本生活費用支出約 **427,762 元**。文進夫妻若 65 歲退休，員所投保之保險皆幾乎已繳期滿，不需再繳費。而前面所做新增保障規劃部分，需繳至 75 歲，65 歲後每年在保險費的支出上為 **(92,701+30,568+9,592)=132,861 元** (如下表)

所以 65 歲後基本每年開支約在 **427,762+132,861 元=560,623 元**

必 要 支 出		
	年	比重
基本生活支出		
(註 4)	427,762	16.5%
保險		
-原有(潘文進)	40,222	1.6%
新增保障	92,701	5.1%
-原有(吳美玉)	62,464	2.4%
新增保障	30,568	3.6%
-原有(潘妤萱)	55,371	2.1%
新增保障	9,592	2.5%
小計	290,918	

如果文進夫妻 65 歲退休後計畫每年出國 4 趟，平均一次花費 10 萬元，每年所需金額為 40 萬元，此部分可納入退休金規劃中。

* 退休金規劃每年所需金額為：560,623 元 + 40 萬 = 960,623，每月約 8 萬元。

退休金至少準備至未來美玉平均餘命 87 歲時

文進目前大陸年薪約 2,029,292 元，月薪約 169,107，美玉跟隨文進至大陸後沒有工作收入。

文進夫妻合計每月勞保年金領取 21,094+10,207=31,304 元

根據統計，1996~2014 年平均年 CPI 為 1.26%，屆 21 年後文進夫妻 65 歲退休時，設定的每月基本生活費，將變為 104,000 元，才可與目前 80,000 元生活費相當。

為了享受好的退休生活，文進夫妻需在 65 歲前準備 27,358,610 元(a)。

年齡	CPI 1.26%	退休金需求(月)	勞保年金(夫妻)	每月缺口	退休金需求(年)
65	1.3	\$104,000	\$31,304	\$72,696	\$872,352
66	1.326	\$106,080	\$31,304	\$74,776	\$897,312
67	1.35252	\$108,202	\$31,304	\$76,898	\$922,771
68	1.3795704	\$110,366	\$31,304	\$79,062	\$948,740
69	1.4071618	\$112,573	\$31,304	\$81,269	\$975,227
70	1.435305	\$114,824	\$31,304	\$83,520	\$1,002,245
71	1.4640111	\$117,121	\$31,304	\$85,817	\$1,029,803
72	1.4932914	\$119,463	\$31,304	\$88,159	\$1,057,912
73	1.5231572	\$121,853	\$31,304	\$90,549	\$1,086,583
74	1.5536203	\$124,290	\$31,304	\$92,986	\$1,115,828
75	1.5846927	\$126,775	\$31,304	\$95,471	\$1,145,657
76	1.6163866	\$129,311	\$31,304	\$98,007	\$1,176,083
77	1.6487143	\$131,897	\$31,304	\$100,593	\$1,207,118
78	1.6816886	\$134,535	\$31,304	\$103,231	\$1,238,773
79	1.7153224	\$137,226	\$31,304	\$105,922	\$1,271,061
80	1.7496288	\$139,970	\$31,304	\$108,666	\$1,303,996
81	1.7846214	\$142,770	\$31,304	\$111,466	\$1,337,589
82	1.8203138	\$145,625	\$31,304	\$114,321	\$1,371,853
83	1.8567201	\$148,538	\$31,304	\$117,234	\$1,406,803
84	1.8938545	\$151,508	\$31,304	\$120,204	\$1,442,452
85	1.9317316	\$154,539	\$31,304	\$123,235	\$1,478,814
86	1.9703662	\$157,629	\$31,304	\$126,325	\$1,515,904
87	2.0097736	\$160,782	\$31,304	\$129,478	\$1,553,735
					\$27,358,610

退休金商品規劃：遠雄美滿富足增額終身壽險

美玉原三商美邦人壽同事給予美玉建議投保三商美邦人壽金加倍終身保險(GJB)做為日後退休金準備，基於省保費考量，可以以好萱作為被保險人，文進夫妻之一作為要保人，但此商品 20 歲以下被保險人有最高保額 750 萬的限制，但若選擇遠雄美滿富足增額終身壽險則無此限。

要保人：潘文進 45 歲，年繳保費：847,780 元

被保險人：潘好萱 16 歲，好萱 3 6 歲（文進 6 5 歲）時，解約金加利息 = 21,812,856 元(b)

規劃如下表：

遠雄人壽美滿富足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3)(DA4) 試算表

列印日期: 2015年10月18日

被保險人	性 別	年 齡	險種代碼	保險金額	繳 別	宣告利率	預定利率	分享金領取方式 (1~6年)	分享金領取方式 (7年~)	繳費年期
潘好萱	女	16	DA4	2000萬元	年繳	2.70%	2.25%	增額繳清	儲存生息	20

(104)遠雄經代試算表字第020號

各年度累積保障試算										單位:新台幣 元
保單 年度	保險 年齡	累積 實繳保費	年度末 身故保障	年度末 解約金 (A)	增值回饋分享金(假設宣告利率:2.7%) 保單年度6年內(1),(2)擇一;保單年度第7年起(1)~(4)擇一					解約金+預估儲存 生息分享金 (A)+(B)+(4)
					(1).預估累積 抵繳保費	(2).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3). 預估現金給付	(4). 預估儲存生息	
						年度末預估累計增 加之身故保險金	次年度初預估累計 增加之解約金(B)			
1	16歲	847,780	922,000	0					0	
2	17歲	1,695,560	1,846,000	692,000			3,897		695,897	
3	18歲	2,543,340	2,768,000	1,444,000		3,986	11,879		1,455,879	
4	19歲	3,391,120	3,692,000	2,256,000		12,148	24,155		2,280,155	
5	20歲	4,238,900	4,614,000	3,132,000		24,701	40,922		3,172,922	
6	21歲	5,086,680	5,538,000	4,074,000		41,850	62,404		4,136,404	
7	22歲	5,934,460	6,460,000	5,082,000		63,821	63,821	25,010	5,170,831	
8	23歲	6,782,240	7,384,000	6,158,000		65,263	65,263	55,148	6,278,411	
9	24歲	7,630,020	8,306,000	7,306,000		66,747	66,747	90,660	7,463,407	
10	25歲	8,477,800	9,236,000	8,528,000		68,256	68,256	131,791	8,728,047	
11	26歲	9,325,580	10,210,000	9,584,000		69,799	69,799	178,791	9,832,590	
12	27歲	10,173,360	11,196,000	10,666,000		71,384	71,384	231,936	10,969,320	
13	28歲	11,021,140	12,190,000	11,772,000		72,995	72,995	291,500	12,136,495	
14	29歲	11,868,920	13,194,000	12,902,000		74,648	74,648	357,766	13,334,414	
15	30歲	12,716,700	14,210,000	14,058,000		76,326	76,326	431,030	14,565,356	
16	31歲	13,564,480	15,240,000	15,240,000		78,054	78,054	511,599	15,829,653	
17	32歲	14,412,260	16,448,000	16,448,000		79,816	79,816	599,787	17,127,603	
18	33歲	15,260,040	17,684,000	17,684,000		81,612	81,612	695,926	18,461,538	
19	34歲	16,107,820	18,948,000	18,948,000		83,451	83,451	800,358	19,831,809	
20	35歲	16,955,600	20,240,000	20,240,000		85,331	85,331	913,432	21,238,763	
21	36歲	16,955,600	20,694,000	20,694,000		87,245	87,245	1,031,611	21,812,856	

*美玉跟隨文進至大陸後，做好教育金及保險規劃，再加上退休金規劃後，家庭收支表如下：

收 入			支 出		
	年	比重		年	比重
工作收入			基本生活支出		
大陸薪資-潘文建	2,029,292	78.5%	(註4)	427,762	16.5%
翻譯薪資-潘文建	240,000	9.3%	保險		
其他			-原有(潘文進)	40,222	1.6%
小計收入	2,269,292		新增保障	92,701	3.6%
理財收入			-原有(吳美玉)	62,464	2.4%
資本利得	0		新增保障	30,568	1.2%
現金股利(註1)	21,427		-原有(潘好萱)	55,371	2.1%
			新增保障	9,592	0.4%
			小計	290,918	
			所得稅(註8)	364,815	14.1%
			基本教育支出		
					0.0%
			退休金規劃		
				847,780	
小計收入	21,427	0.8%	其他支出		
其他收入			房租支出(註10)	240,000	9.3%
房租收入(註7)	295,200	11.4%	-可支配	414,644	16.0%
總收入(1)	2,585,919	100%	總支出(2)	2,585,919	100%

資產負債表變化：

資 產		負 債	
流動性資產		短期負債	
台幣存款(註18)	272,263	信用卡	0
人民幣存款(註19)	344,570	消費性貸款	0
NT	1,722,850		
鴻海股票(註16)	1,044,000	一般借貸分期付款	0
		保單借款	0
小計	3,039,113		
固定性資產		長期負債	
不動產(註17)	16,432,800	車貸	0
		房貸	0
總資產(1)	19,471,913	總負債(2)	0

*每年可支配所得(c)：414,644 元 x 20/年=8,292,880 元(屆 65 歲時存款)

(b)+(c)=30,105,736 > 27,358,160 元退休所需金額(a) ,

如再加上現有存款及未來變賣鴻海股票，足以文進夫妻未來過理想退休生活。

註 18.文進夫妻以人民幣存款 62 萬元支付好萱在崑山國際學校三年學費及生活費後餘額

註 19.文進夫妻以台幣存款 330 萬元支付好萱在日本大學四年學費及生活住宿費後餘額

5-6 稅務&信託規劃：

1.綜所稅

「房屋租金支出」，每戶每年最多申報 12 萬元，以在我國「境內」租屋自住為限，申報房租支出不用經過房東同意。

2.不動產

文進夫妻不動產死後移轉

稅 目	移轉方式		
	贈與移轉	買賣移轉	繼承
土地增值稅	按一般稅率 20%、30%、40%核課	可享受自用住宅優惠稅率 10%	免課
契 稅	按房屋評定標準價格 6%核課	按房屋評定標準價格 6%核課	免課
證券交易稅	免課	按成交價 0.3%核課	免課
印 花 稅	按房屋評定標準價格及土地公告現值 0.1%核課	同左	除協議繼承須按分割不動產總值 0.1%核課外，餘免課
贈 與 稅	按贈與時財產之時價核課	除能提出支付價款之確實證明者外，須按財產之時價核課	
遺 產 稅			須合併其他遺產核課

六、定期檢視及後續服務

上述財務規劃與建議，是根據戴文進夫妻所提供的財務資訊及財務需求目標來客製化規劃，在雙方充分溝通了解規劃內容及其對家人意義，配合家人期望目標所制定執行，以便如期順利達成理財目標。

檢視項目包括：

1.保險部分：一年一次

(1)依每年健康檢查資料，檢視保單保障內容

(2)文進夫妻退休年齡設定在 65 歲，是否有因財務狀況或其它因素須提早或延遲進行調整

(3)子女的教育金準備計畫到大學畢業，人身壽險及醫療保障再追蹤。

2.退休規劃：一年一次

文進夫妻距退休年齡還有 21 年，檢視是否會因財務狀況而影響退休。

3. 每季定期提供理財資訊

4. 每年檢視家庭收支、資產負債是否有變動，確認財務目標是否改變